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近日，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大冶市劲鹏制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冶劲鹏”或“债务人”）因经营周转需要，向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金山新区支行（以下简称“债权人”）借款，借款金额 1,000 万元，期限 12 个月，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最高额保证。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5 月 1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决定基于融资、授信、履约等业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内，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选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关于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2024-016、2024-033）。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大冶市劲鹏制盖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281728331400D
- 3、成立时间：2001 年 7 月 19 日
- 4、注册地址：湖北省大冶市金港路 5 号

5、法定代表人：王德泰

6、注册资本：8,050 万元人民币

7、经营范围：制造加工及销售防伪瓶盖、机械模具、橡胶塑料制品；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货物进出口及普通货物运输业务（不含国家限制及禁止进出口货物）。（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8、与公司关联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9、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大冶劲鹏总资产 17,094 万元，总负债 11,197 万元，净资产 5,897 万元；2023 年营业收入 15,175 万元，利润总额 795 万元，净利润 712 万元。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大冶劲鹏总资产 15,479.94 万元，总负债 9,789.35 万元，净资产 5,690.59 万元；2024 年 1-9 月营业收入 10,304.25 万元，利润总额-275.47 万元，净利润-206.60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10、大冶市劲鹏制盖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1、担保的主债权：2025 年 3 月 27 日至 2026 年 3 月 27 日期间债权人与债务人因连续办理发放贷款业务而将要（及/或已经）与债务人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等其他法律性文件（下称“主合同”）而发生的一系列债权。

2、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部分债务利息、债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已经发生或可能发生的费用以及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本合同项下担保责任的最高限额为 1,400 万元整。

3、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

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债权人根据主合同约定，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宣布的债务提前到期日起三年。如果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系更好地满足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生产经营与融资需求，更好地提升子公司的经营能力，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被担保方为公司下属子公司，公司可以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担保事项风险可控，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和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构成对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损害。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内子公司担保，获得的审批额度为 13.5 亿元，担保余额为 9.80 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82.07%；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获得的审批额度为 1.5 亿元，担保余额为 0.27 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29%，均属于公司对第三方机构为子公司融资担保而提供的反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

特此公告。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8 日